##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 (2023年度)

· ·/~ /											
							部门基本情况				
部门名称			广州	州市花都区文化广西	电旅游体育	局	单位数:		5		
年度整体绩效目标		旅惠民举措,	探索文	保障群众基本文化 体旅产业发展新路 作。		整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2023年,在区委、区政府的正确领导下,区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深入学习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以及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和对广东、广州重要讲话重要指示批示精神,认真落实省委"1310"具体部署、市委"1312"思路举措和区委十二项重点任务,以落实"百千万工程"为牵引,以高质量发展为主题,坚持以文塑旅,以旅彰文,体育为民,扎实推动文化、旅游、体育事业繁荣发展。				
							年度预算资金类别				
年度部门	总预算 (万元)		ž.	部门预算			事业发展支出	事业发展支出(按预算级次划分)			
预算情况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专项资金	其他事业发展支出	区本级资金	对下转移支付		
	11, 203. 56	5, 73	32. 42	2. 42 4, 194. 77		223. 30	1, 053. 07	1, 276. 37	0.00		
一级指标	分值	二级指标	分值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解释	评分标准	得分/自评分	评分依据、未达标原因、改 进措施		
				部门整体绩效目 标产出指标完成 情况	20	反映年度预算编报时确定的部门 整体预算绩效目标中产出指标完 成情况。	1. 首先根据绩效目标表(年初目标值/实际完成值)计算指标完成率。按完成率计分,并设置及格门槛; 完成率60%以下为不及格,不得分; 完成率为60%-100%的,得分=完成率×本指标分值; 完成率100-150%的,得满分; 完成率65-150%的,得满分; 完成率高于150%的,得一半分。 2. 再计算本评价指标的综合得分=各产出指标单项得分合计。 3. 如未报整体绩效目标,此项自评不得分。	18	广州青少年锦标赛参赛运动员 人数704人,未完成年度指标扣 1分;项目资金及时发放率未达 100%,扣1分		
履职效能	50	整体效能	50	部门整体绩效目 标效益指标完成 情况	20	反映年度预算编报时确定的部门 预算整体绩效目标中绩效指标完 成情况。	1. 首先根据绩效目标表(年初目标值/实际完成值)计算指标完成率。按完成率计分,并设置及格门槛: 完成率60%以下为不及格,不得分; 完成率为60%-100%的,得分=完成率×本指标分值; 完成率100-150%的,得满分; 完成率高于150%的,得一半分。 2. 再计算本评价指标的综合得分=各产出指标单项得分合计。 3. 非量化效益指标的得分需提供详细的书面评分依据。 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三档: 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80%-60%(含60%)、60%-0%合理确定分值。 4. 如未报整体绩效目标,此项自评不得分。	18	2023年,体育传统项目学校及 网点学校各类竞赛参加人次未 达标率,扣2分;有效投诉次数 超3次,扣1分		

一级指标	分值	二级指标	分值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解释	评分标准	得分/自评分	评分依据、未达标原因、改 进措施	
				部门预算资金支 出率	10	反映部门预算资金支出进度。	1. 按财政部门通报各部门月度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执行率计算年度平均执行率。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年度平均执行率 = Σ 每月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执行率 ÷n(n为当年自通报之月起的通报月份数量;每月执行率超过100%的,按100%计算) 2. 年度平均执行率达到100%的,得满分;年度平均执行率低于100%的,得分年度平均执行率*本指标分值。 3. 各基础数据与机关绩效考核口径一致。	9. 54	本年度预算完成率为95.4%。 本指标得分=95.4%×10=9.54分	
		新增预算项目事前绩效评估 3 原中部门对申请新增预算的入库项目,指预算金额超过1000万元(含)的新增经常性二级项目、预算金额超过3000万元(含)的新增一次性二级项目。检查部门申请新增预算的项目是否按要求的范围开展绩效评估,是否按《广州市本级重大政策和项目财政立项预算评估管理办法(试行)》的程序和内容开展工作,评分采用和分法。 1. 应评估项目超过3个的,有1项没有开展评估,和0.5分,和完为止。 2. 应评估项目超过3个的,有1项没有开展评估,和1分,和完为止。 4 给给转率 =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决算数 /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收入决算数十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决算数 +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决算数)	3	2023年本部门没有新增重大政 策和项目财政立项项目,无新 增预算项目事前绩效评估,不 扣分						
			4	结转结余率	2	预算总额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对结转结余资金的实际控	<ul> <li>入决算数+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决算数+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决算数)</li> <li>×100%</li> <li>1. 结余结转率≤10%的,得2分;</li> <li>2. 10%&lt;结余结转率≤20%的,得1分;</li> <li>3. 20%&lt;结余结转率≤30%的,得0.5分</li> </ul>	2	年末结转数为20.91万元,结余结转率0.20%,得2分;	
		预算执行		财务管理合规性	2	反映部门财务管理的规范性	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具体根据审计(以部门预算审计和专项审计为主)	2	2023年,审计和财会监督检查 无此方面意见建议,得2分。	
					预决算公开合规 性	2	反映部门预算决算公开执行到位 情况	预算、决算公开合规性各占50%,对未公开预算或决算的非涉密部门,得0分。已公开部门预决算的,分别从及时性、规范性2个方面考核:一是非涉密部门在财政部门批复本部门预决算后,20日内向社会公开的得1分,未及时公开的得0分。二是根据公开规范性检查指标计算得分,财政部门或上级财政部门开展预决算公开专项检查中发现问题的得0分,没有发现问题的得1分。	2	部门预算决算公开工作及时、 规范,得2分。
		信息公开	4	绩效信息公开情 况	2	反映部门绩效信息公开执行到位 情况	指绩效目标、绩效自评资料按规定在单位网站公开情况。 1. 绩效目标在规定时间公开的,得满分,否则不得分; 2. 绩效自评资料在规定时间公开的,得满分,否则不得分。 3. 目标公开情况和自评资料公开情况得分各占 50%,计算出本指标的综合得分。	2	部门绩效信息随预决算一起在 规定网站及时、规范进行公 开,得2分。	

一级指标	分值	二级指标	分值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解释	评分标准	得分/自评分	评分依据、未达标原因、改 进措施
				绩效管理制度建 设	5	反映部门对机关和下属单位、专 项资金等绩效目标管理、绩效运 行监控、绩效评价管理和评价结 果应用等预算绩效管理制度的建 设和执行情况	1部门出台对本级使用资金管理制度明确绩效要求的,得满分,否则不得分。 绩效要求应包含绩效目标管理、绩效运行监控、绩效评价管理和评价结果应 用等方面。 2. 部门出台制度,明确机关各处室、机关与下属单位的绩效职责分工要求 的,得满分,否则不得分。 3. 制度形式可以为专门规定,也可以是综合制度。内容有缺漏的,酌情扣分 。以上两项得分各占50%,算出本指标综合得分。	3	1. 部门印发相关专项资金管理 办法,未体现绩效管理要求, 扣1分; 2. 部门出台制度未明确 机关各处室、机关与下属单位 的绩效职责分工要求的,扣1分。
		绩效管理	15	绩效结果应用	3	反映部门对监控预警结果处理、 绩效自评结果和重点评价意见等 的整改应用情况。	1. 及时反馈处理监控预警提醒信息的,得满分,发现一次未及时处理,扣1分,扣完为止。 2. 及时将重点评价整改情况反馈市财政局的,得满分,未及时反馈的不得分; 3. 建立评价结果与预算编制挂钩机制,将评价结果与所属预算单位预算安排相结合的,得满分,否则不得分。 4. 以上三项得分分别占30%、30%和40%,算出本指标综合得分。	1	未及时反馈处理监控预警提醒信息的,扣1分。未建立评价结果与预算编制挂钩机制,未将评价结果与所属预算单位预算安排相结合,扣1分
				绩效管理制度执 行	7	反映部门对机关和下属单位绩效 目标管理、绩效运行监控、绩效 评价管理等预算绩效管理制度的 执行情况	本指标得分=部门绩效目标管理得分+部门绩效监控得分+部门绩效自评得分 1. 绩效目标管理得分(2分):根据评价部门整体预算绩效目标编报质量评分,部门预算编审阶段,部门整体预算绩效目标未被财政部门回退得满分:被财政部门回退1次及以上不得分。 2. 绩效监控得分(2分) (1) 部门按要求开展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监控的,得1分,否则不得分。 (2) 部门及时报送相关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监控材料(自评表、自评报告、相关佐证材料),得1分,否则不得分。 3. 绩效自评得分(3分) (1) 部门按要求开展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得1分,否则不得分。 (2) 部门按要求组织下属单位开展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得1分,否则不得分。 (3) 部门及时报送相关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材料(自评表、自评报告、相关优证材料)。 得1分,否则不得公	7	1部门整体预算绩效目标未被财政部门回退,得2分: 2. 部门按要求开展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监控并及时报送相关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监控材料,得2分。 3. 部门按及下属单位开展绩效自评,并及时报送相关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材料,得3分
					0.5		采购意向100%公开的得满分,否则不得分。	0.5	采购意向公开及时、完整、合规得0.5分
管理效率	50			采购意向公开合 规性	1.5	反映采购意向公开完整性 、及时性情况。	采购意向公开时限,原则不得晚于采购活动开始前30日。纳入部门预算支出范围的采购项目,预算单位应当在部门预算批复后40日内,在政府采购系统填报采购意向要素,各主管预算部门通过政府采购系统汇总本部门、本系统所有预算单位的采购意向(涉密信息除外)后,在部门预算批复后60日内予以公开。符合规定的,得满分,否则不得分。	1.5	采购意向公开及时、完整、合 规得1.5分
				采购内控制度建 设	1	反映部门政府采购内部控制管理 制度建设情况。	部门建立政府采购内部控制管理制度,得1分,否则不得分。	1	建立健全部门政府采购内部控制管理制度得1分
		采购管理	10	采购活动合规性	2	反映部门政府采购活动合法合规 性情况。	采购投诉处理,经财政部门查证认定属于采购人责任投诉事项成立的 ,发现1例扣1分,扣完为止。	2	2023年度,未收到采购投诉处理和经财政部门查证认定属于采购人责任投诉事项,得2分

一级指标	分值	二级指标	分值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解释	评分标准	得分/自评分	评分依据、未达标原因、改 进措施		
				采购合同签订时 效性	3	反映政府采购合同签订及时性情 况。	1. 预算单位与中标、成交供应商应当在中标、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2. 合同签订及时率=在规定时限内签订合同项目数 / 总项目数。合同签订及时率=100%,得3分; 90%≤合同签订及时率<100%,得2分; 80%≤合同签订及时率<90%,得1分;合同签订及时率<80%,不得分。	3	及时签订采购合同得3分		
				合同备案时效性	1	反映采购合同备案及时性情况。	合同备案公开,自合同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在"广东省政府采购网" 备案公开,符合规定的得满分,否则不得分。	1	所有采购合同及时备案得1分		
				采购政策效能	1	反映部门采购政策执行的效果情 况。	按照《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要求为中小企业预留采购份额。数值=(实际面向中小企业采购金额合计数/预算编制时部门预留金额合计数)×100%。 评分=数值×分值。	1	为中小企业预留采购份额达到 规定标准,得1分		
			· 管理 10	资产配置合规性	2	反映部门办公室面积和办公设备 配置是否超过规定标准。	符合标准的,得2分,发现一项(类)不符的,扣1分,扣完为止。	2	1. 单位办公室面积不超过规定 标准得1份; 2. 办公设备配置是 符合规定标准得1份。		
					资产收益上缴的 及时性	1	反映部门资产处置和使用收益上 缴的及时性。	检查处置收益和租金上缴是否及时(高校可自留的资金除外)。存在长期 (超过3个月)未上缴的,每1笔扣0.5分,扣完为止。	1	资产收益及时足额上缴,得1分	
				资产盘点情况	1	反映部门是否每年按要求进行资 产盘点。	每年进行一次资产盘点,并完成结果处理的,得1分。未进行盘点的,不得分。	1	每年进行一次资产盘点,并完成结果处理的,得1分。		
		资产管理		· 产管理 10	10	数据质量	2	反映部门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年 报数据质量。	部门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年报数据完整、准确,核实性问题均能提供有效、 真实的说明,且资产账与财务账、资产实体相符的,得2分;否则酌情扣分。	2	部门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年报 数据完整、准确,核实性问题 均能提供有效、真实的说明, 且资产账与财务账、资产实体 相符的,得2分
					资产管理合规性	2	反映部门资产管理是否合规。	1. 有无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管理内部管理规程; 如无,扣0. 5分。 2. 在各类巡视、审计、监督检查工作中如发现资产管理存在问题的, 每发现1 次扣0. 5分,扣完为止。	2	1. 已制定或具有资产管理制 度,且相关资产管理制度合法 、合规、完整并得到有效执 行,得1分。 2. 资产账与财务账(或决算资 产负债简表)相符的,得1分	
						固定资产利用率	2	部门实际在用固定资产总额与所 有固定资产总额的比率,用以反 映和考核部门固定资产使用效率 程度。	1. 比率≥90%的,得2分; 2. 90%>比率≥75%的,得1.5分; 3. 75%>比率≥60%的,得1分; 4. 比率<60%的,得0分。 固定资产利用率=(实际在用固定资产总额/所有固定资产总额)×100%。	2	固定资产利用率≥90%,得2分

一级指标	分值	二级指标	分值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解释	评分标准	得分/自评分	评分依据、未达标原因、改 进措施
		运行成本		公用经费控制率	2	部门本年度实际支出的公用经费 总额与预算安排的公用经费总额 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对 机构运转成本的实际控制程度。	公用经费控制率=(实际支出公用经费总额-预算安排公用经费总额)/预算安排公用经费总额×100%。控制率≤0,得满分;控制率>0时,每增加5%(含)扣减0.5分,减至0分为止。	2	公用经费控制率≤100%,得2分。
			4	"三公"经费控 制情况	2	反映部门对"三公"经费的控制效果。	"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预算安排的"三公"经费数,符合要求的得满分,不符合要求的不得分。	2	"三公经费"控制率≤100%, 得2分
总分	100							91. 54	
评化	介等级	☑优 90分≤ □中 60分≤		〔100分; □良 80 〔80分; □差 復	0分≤得分 导分<60分				